证券代码:002357　证券简称:富临运业　公告编号:2025-048

四川富临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四川富临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5年12月25日9:30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5年12月22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9名。会议由董事长王星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因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控股子公司成都富临长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临长运”)拟向成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区支行申请1.56亿元的最高额授信额度,授信期限1年,授信期内额度可循环使用,其中借款本金额度为1.2亿元。公司就该笔授信额度内的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和持有的部分子公司股权质押担保。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以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的相关公告。

三、备查文件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四川富临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357　证券简称:富临运业　公告编号:2025-049

四川富临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事项概述

担保事项一:因业务发展需要,四川富临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成都富临长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临长运”)拟向成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区支行申请1.56亿元的最高额授信额度,授信期限1年,授信期内额度可循环使用,其中借款本金额度为1.2亿元。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遂宁富临运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遂宁运业”)、四川富临运业集团蓬溪运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蓬溪运业”)、四川富临运业集团射洪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射洪运业”)、北川羌族自治县富临运业交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川运业”)就该笔授信额度内的借款提供担保,担保形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以及股权质押和资产抵押担保。

担保事项二:因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全资子公司四川富临汽车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临租赁”)拟向成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区支行申请200万元借款,借款期限1年。公司全资子公司成都兆益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兆益科技”)为前述借款提供200万元本金对应的连带责任保证。

(二)审议情况

1. 担保事项一:本次1.56亿元的最高额授信事项,涉及公司以及4家全资子公司对富临长运提供担保,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对富临长运提供担保:公司于2025年12月25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富临长运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及相关股权质押担保。该担保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2)4家全资子公司为富临长运提供担保:遂宁运业、蓬溪运业、射洪运业、北川运业4家全资子公司的股东会分别审议通过了该担保事项,同意为富临长运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及相关资产抵押担保。该担保事项在相关子公司股东会审批权限内且未达到公司董事会及股东会审议标准,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会审议。

2. 担保事项二:兆益科技股东会审议通过了为富临租赁提供200万元本金对应的连带责任保证,该担保事项在兆益科技股东会审批权限内且未达到公司董事会及股东会审议标准,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1.被担保对象1:成都富临长运集团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1980年9月12日

注册地点:成都市青羊区广富路239号29栋

法定代表人:蒲俊宇

注册资本:16,004.0879万元

主营业务:许可项目:道路旅客运输经营;道路旅客运输站经营;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服务;巡游出租汽车经营服务;城市公共交通;房地产开发经营;住宿服务;餐饮服务;烟草制品零售;检验检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道路货物运输站经营;机动车修理和维护;国内货物运输代理;停车场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新能源汽车整车销售;汽车零配件批发;摩托车及零配件零售;针纺织品销售;日用百货销售;五金产品零售;包装材料及制品销售;金属材料销售;橡胶制品销售;物业管理;广告制作;广告发布;广告设计、代理;日用品销售;轮胎销售;汽车零配件零售;棋牌室服务;集贸市场管理服务;小微型客车租赁经营服务;机动车驾驶人考试场地服务;代驾服务;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公司持股 99.9699%,李科持股 0.0130%,陈飞持股 0.0107%,冯大刚持股 0.0042%,余波持股 0.0022%。

与公司存在的关系:控股子公司

信用评级:无外部信用评级

富临长运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 被担保对象2:四川富临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5年3月20日

注册地点:成都市青羊区广富路239号29栋4层

法定代表人:李新

注册资本:1,500万元

主营业务:汽车租赁;会议及展览服务;婚庆礼仪服务;组织文化交流活动、道路货物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存在的关系:全资子公司

信用评级:无外部信用评级

富临租赁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二)财务状况

被担保人最近一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时间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总额
富临长运	2024年12月31日	89,400	43,609	45,791
	2025年9月30日	98,818	54,674	44,145
	时间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净利润
	2024年度	45,593	7,572	6,559
	2025年1-9月	32,814	5,447	4,527
富临租赁	时间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总额
	2024年12月31日	1,403	688	716
	2025年11月30日	1,384	652	732
	时间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净利润
	2024年度	1,255	-59	-59
	2025年1-11月	928	19	19

注:上表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的财务数据经审计,2025年9月30日/2025年1-9月/2025年11月30日/2025年1-11月的财务数据未经审计。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担保事项一

公司和全资子公司为富临长运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以及相关股权质押和资产抵押担保,拟签署的《最高额保证合同》《最高额权利质押合同》《最高额抵押合同》对应主合同为《最高额授信合同》《流动资金循环借款合同》。

1. 最高额保证合同

(1)合同签署主体

债权人:成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区支行

保证人1:四川富临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人2:遂宁富临运业有限公司

保证人3:四川富临运业集团射洪有限公司

保证人4:北川羌族自治县富临运业交通有限公司

保证人5:四川富临运业集团蓬溪运输有限公司

(2)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3)保证范围:担保范围包括被担保人在主合同《最高额授信合同》约定的授信期限内实际形成的不超过1.2亿元的借款本金以及利息(包括复利和罚息)、违约金、赔偿金、债务人应向债权人支付的其他款项(包括但不限于有关手续费、电讯费、杂费、国外受益人拒绝承担的有关银行费用等)、债权人实现债权与担保权利而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财产保全费、差旅费、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公证费、送达费、公告费、律师费等)。

(4)保证期间: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2. 最高额权利质押合同

(1)合同签署主体

出质人:四川富临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质权人:成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区支行

(2)质押权利

本次质押公司持有的射洪运业100%股权、蓬溪运业100%股权、遂宁运业100%股权、北川运业100%股权、富临长运99.9699%股权,合计账面价值23,228.07万元。

除本次质押情况外,不存在已经为其他债权设定质押的情况。截止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权不存在抵押、质押或者其他第三人权利,不存在涉及有关资产的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存在查封、扣押、冻结等司法强制措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3)质押担保范围:担保范围包括被担保人在主合同《最高额授信合同》约定的授信期限内实际形成的不超过1.2亿元借款本金及产生的利息、复利、罚息和实现债权产生的所有费用。

(4)主合同履行期限为12个月。《最高额授信合同》约定的授信期限为12个月。

3. 最高额抵押合同

(1)合同签署主体

抵押权人(主合同债权人):成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区支行

抵押人:四川富临运业集团射洪有限公司、北川羌族自治县富临运业交通有限公司、四川富临运业集团蓬溪运输有限公司、遂宁富临运业有限公司、成都富临长运集团有限公司(拟分别与抵押权人签署抵押合同)。

(2)抵押物:抵押物均为房产,评估值合计20,089.05万元,具体以“抵押物清单”所列之财产设定抵押。

抵押物清单

单位:万元

抵押物	抵押物占管人	抵押物评估值
永昌镇白草路1处房产	北川羌族自治县富临运业交通有限公司	1,970.67
蓬溪县赤城镇1处房产	四川富临运业集团蓬溪运输有限公司	2,002.22
蓬溪县蓬南镇1处房产		138.46
射洪县太和镇沱牌大道5处房产	四川富临运业集团射洪有限公司	6,806.85
遂宁市开发区站南路遂宁市汽车中心站2处房产	遂宁富临运业有限公司	1,191.29
船山区物流港1处房产		5,093.54
青羊区广富路1处房产	成都富临长运集团有限公司	2,886.02
合计		20,089.05

富临长运本次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实质为续贷业务。除本次抵押及上述已为其他债权设定抵押情况外,截止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抵押、质押或者其他第三人权利,不存在涉及有关资产的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存在查封、扣押、冻结等司法强制措施。

(3)抵押担保范围:担保范围包括被担保人在主合同《最高额授信合同》约定的授信期限内实际形成的一系列债务,最高额为1.56亿元。

(4)抵押权的存续期间:抵押权的存续期间至被担保的债权诉讼时效届满之日止。

(二)担保事项二

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兆益科技为富临租赁提供200万元本金对应的连带责任保证,拟签署的《保证合同》对应主合同为《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1. 合同签署主体

债权人:成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区支行

保证人:成都兆益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2. 担保范围:包括200万元借款本金及利息(包括复利和罚息)、违约金、赔偿金、债务人应向债权人支付的其他款项(包括但不限于有关手续费、电讯费、杂费、国外受益人拒绝承担的有关银行费用等)、债权人实现债权与担保权利而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财产保全费、差旅费、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公证费、送达费、公告费、律师费等)。

3. 保证期间: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上述担保事项尚未正式签订协议,具体担保内容以正式签署的相关协议为准。

四、董事会意见

富临长运经营稳健,资产、资信状况良好,公司作为其控股股东,对其高管任免和经营决策具有绝对控制权,富临长运的其他少数股东合计持股比例不足1%且未参与该公司日常经营管理,因此本次担保其他少数股东未提供同比例担保、未设置反担保具有合理性。本次担保有利于富临长运的长远发展,对公司日常经营不构成重大影响,且担保风险处于可控范围内,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担保提供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28,360万元(含子公司对子公司提供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2024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17.77%。其中,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金额为27,96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2024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17.52%。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范围外的单位提供担保的情形,亦不存在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的情形。

特此公告。

四川富临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714　证券简称:牧原股份　公告编号:2025-119
债券代码:127045　债券简称:牧原转债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5年12月10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站上刊登了《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表决与网络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议案的情况,无修改议案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主持人:曹治年

3、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2月25日下午15:00

(2)网络投票时间为: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12月25日交易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12月25日上午9:15至2025年12月25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4、会议地点:南阳市卧龙区龙升工业园区牧原会议室。

5、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674名,代表1,681名股东,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数3,506,879,69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5.0243%。其中:

1、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5名,代表12名股东,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数3,031,728,68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6.2141%;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669名,代表1,669名股东,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数475,151,00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8102%。

3、通过现场和网络参加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共1,673名,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数465,142,70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6246%。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会议。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叶剑飞、侯婕律师为本次股东大会进行了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表经过认真审议,本次会议以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提交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进行了表决,关联股东已回避表决,通过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审议通过。

总表决情况:

同意3,401,586,36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9975%;反对105,176,37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9991%;弃权116,94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359,849,38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7.3632%;反对105,176,37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2.6116%;弃权116,94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51%。

(二)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及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2.01《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审议通过。

总表决情况:

同意3,407,625,46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1697%;反对99,138,27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8270%;弃权115,94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365,888,47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8.6616%;反对99,138,27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1.3135%;弃权115,94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49%。

2.02《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审议通过。

总表决情况:

同意3,407,202,08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1577%;反对99,561,55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8390%;弃权116,04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365,465,10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8.5705%;反对99,561,55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1.4045%;弃权116,04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49%。

2.03《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3,407,165,08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1566%;反对99,571,35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8393%;弃权143,24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41%。

2.04《关于修订<累积投票制度实施细则>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3,407,611,46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1693%;反对99,155,77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8275%;弃权112,44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2%。

2.05《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3,407,623,54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1697%;反对99,136,82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8269%;弃权119,31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4%。

2.06《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3,407,617,74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1695%;反对99,136,72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8269%;弃权125,21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6%。

2.07《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3,407,620,54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1696%;反对99,139,12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8270%;弃权120,01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4%。

2.08《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3,407,599,64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1690%;反对99,134,92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8269%;弃权145,11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41%。

2.09《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3,506,301,58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35%;反对471,35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34%;弃权106,74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0%。

2.10《关于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3,506,369,00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54%;反对382,57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09%;弃权128,11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7%。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就公司发行H股股票并上市修订<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草案)的议案》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审议通过。

总表决情况:

同意3,499,568,42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915%;反对7,214,95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057%;弃权96,31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7%。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457,831,43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4282%;反对7,214,95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5511%;弃权96,31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07%。

(四)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于H股发行上市后适用的内部治理制度的议案》

4.01《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草案)>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3,506,165,80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96%;反对600,17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71%;弃权113,71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2%。

4.02《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制度(草案)>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3,506,184,67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02%;反对579,97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65%;弃权115,04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3%。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3,502,776,27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830%;反对3,990,76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138%;弃权112,64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2%。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审议通过。

总表决情况:

同意3,401,637,48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9990%;反对105,123,65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9976%;弃权118,54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4%。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359,900,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7.3742%;反对105,123,65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2.6003%;弃权118,54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55%。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子公司原料采购货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审议通过。

总表决情况:

同意3,401,651,58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9994%;反对105,109,55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9972%;弃权118,54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4%。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359,914,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7.3772%;反对105,109,55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2.5973%;弃权118,54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55%。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480,403,65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971%;反对379,17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88%;弃权115,54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4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464,647,98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936%;反对379,17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15%;弃权115,54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48%。

本议案关联股东已回避表决。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叶剑飞、侯婕律师出席并见证了本次股东大会,出具了《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关于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均为合法有效。法律意见书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五、备查文件

1、《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关于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12月26日

证券代码:002714　证券简称:牧原股份　公告编号:2025-120
债券代码:127045　债券简称:牧原转债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2025年12月25日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根据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由七名董事调整为八名董事,增设一名职工代表担任公司的董事。

公司近日召开了职工代表大会,选举苏党林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苏党林先生将与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七名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苏党林先生当选职工代表董事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特此公告。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12月26日

附件:

苏党林先生,196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初中学历,兽医师,1995年加入公司,历任公司环保后勤负责人、副总经理、监事会主席。苏党林先生直接持有公司7,597,912股股份,为董事秦英林先生之母之弟之女之配偶。

苏党林先生不存在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2026年非港股通交易日暂停申购赎回等交易类业务的公告》的更正公告

一、基本情况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25年12月25日在证监会指定基金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及本公司官方网站,披露了《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2026年非港股通交易日暂停申购赎回等交易类业务的公告》。经本公司核查,现就相关内容予以更正。

二、具体更正内容

原公告中“一、适用基金范围”所列相关基金代码信息,现更正如下: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77	025264	华商汇享多元配置3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A(本基金暂未开始办理申购、赎回等交易类业务)
78	025265	华商汇享多元配置3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C(本基金暂未开始办理申购、赎回等交易类业务)

除上述更正内容外,原公告其余各项内容均保持不变。

三、其他说明

由此给广大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本公司深表歉意。投资者可通过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700-8880、010-58573300)或官方网站(www.hsfund.com)查询相关信息。特此公告。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25日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2026年非港股通交易日暂停申购赎回等交易类业务的公告

为保障基金平稳运作,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根据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本基金管理人”)旗下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同时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2026年深港通下的港股通交易日有关安排的通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2026年沪港通下港股通交易日安排的通知》,本公司决定在2026年下列非港股通交易日暂停部分基金的申购、赎回、定期定额申购、基金转换及转托管等交易类业务,并自2026年下列非港股通交易日的下一开放日(如相关基金在持有期、封闭期内,还应同时处于允许办理前述交易类业务的期间)恢复相关基金的上述业务,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一、适用基金范围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1	008009	华商高端装备制造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A
2	016050	华商高端装备制造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C
3	008107	华商医药医疗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	008488	华商恒益稳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	008961	华商科技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	008555	华商龙头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	010761	华商甄选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8	016049	华商甄选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9	012491	华商核心引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10	012492	华商核心引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11	012056	华商嘉悦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A
12	013192	华商嘉逸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A
13	013088	华商嘉逸养老目标日期2040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A
14	017281	华商嘉悦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Y
15	017345	华商嘉悦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Y
16	017346	华商嘉逸养老目标日期2040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Y
17	013886	华商新能源汽车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18	013887	华商新能源汽车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19	013956	华商医药消费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20	013957	华商医药消费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21	013193	华商稳健添利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22	013194	华商稳健添利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23	014267	华商竞争力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24	014268	华商竞争力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25	014350	华商卓越成长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26	014351	华商卓越成长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27	014558	华商品质慧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28	014559	华商品质慧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29	013958	华商鑫选回报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30	013959	华商鑫选回报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31	015094	华商300智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32	015095	华商300智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33	016227	华商安远稳进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A
34	016228	华商安远稳进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C
35	015547	华商核心成长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36	015548	华商核心成长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37	018595	华商利欣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38	018596	华商利欣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
39	017184	华商嘉逸养老目标日期2045五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40	016641	华商稳健泓利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41	016642	华商稳健泓利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42	016045	华商研究回报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43	016046	华商研究回报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44	011371	华商远见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45	011372	华商远见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46	018973	华商科创板量化选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47	018974	华商科创板量化选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48	019690	华商产业机遇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49	019691	华商产业机遇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50	019189	华商品质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51	019190	华商品质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52	020521	华商安恒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53	020522	华商安恒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
54	020408	华商数字经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55	020409	华商数字经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56	022461	华商中证A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A
57	022462	华商中证A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C
58	022490	华商恒鑫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59	022491	华商恒鑫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60	022092	华商研究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61	022093	华商研究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62	023897	华商上证科创板综合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A
63	023898	华商上证科创板综合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C
64	023826	华商中证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A
65	023827	华商中证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C
66	024669	华商中证8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A
67	024670	华商中证8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C
68	025024	华商港股通价值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9	024313	华商沪深3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A
70	024314	华商沪深3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C
71	024459	华商致远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72	024460	华商致远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73	023323	华商上证科创板1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A
74	023324	华商上证科创板1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C
75	019437	华商科创创业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本基金暂未开始办理申购、赎回等交易类业务)
76	019438	华商科创创业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本基金暂未开始办理申购、赎回等交易类业务)
77	025264	华商汇享多元配置3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A(本基金暂未开始办理申购、赎回等交易类业务)
78	025265	华商汇享多元配置3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C(本基金暂未开始办理申购、赎回等交易类业务)

对于本基金管理人在2026年新发行的基金,如参与港股通交易,自动纳入“适用基金范围”并按照本公告的规则办理。

二、适用时间范围

2026年1月1日(星期四)至2026年12月31日(星期四)非港股通交易日:

节日名称	2026年非港股通交易日
元旦	1月1日(星期四)至1月3日(星期六)
春节	2月15日(星期日)至2月23日(星期一)
香港耶稣受难节、清明节、复活节	4月3日(星期五)至4月7日(星期二)
劳动节	5月1日(星期五)至5月5日(星期二)
香港佛诞日	5月25日(星期一)
端午节	6月19日(星期五)至6月21日(星期日)
香港特别行政区成立纪念日	7月1日(星期三)
中秋节	9月25日(星期五)至9月27日(星期日)
国庆节	10月1日(星期四)至10月7日(星期三)
香港重阳节	10月19日(星期一)
香港圣诞节	12月24日(星期四)下午至12月25日(星期五)
香港新年前夕	12月31日(星期四)下午

上述2026年非港股通交易日或非港股通交易时间,将全天不开放基金的申购、赎回、定期定额申购、基金转换及转托管等交易类业务。

若非港股通交易日安排发生变化,本基金管理人将进行相应调整并公告。敬请投资者及早做好交易安排,避免因假期原因带来不便。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700-8880、010-58573300,或登录本公司官方网站www.hsfund.com获取相关信息。

三、风险提示

如果投资者购买的产品在基金合同中约定了基金份额最短持有期限,最短持有期限内,将面临因不能赎回或卖出基金份额而出现的流动性约束。

如果投资者购买的产品为养老目标基金,产品“养老”的名称不代表收益保障或其他任何形式的收益承诺,产品不保本,可能发生亏损。请投资者仔细阅读专门风险揭示书,确认了解产品特征。

本公司管理的养老目标基金存在不符合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规定的个人养老金基金要求而被移出中国证监会个人养老金基金名录的风险。当被移除名录后,该基金将暂停办理Y类基金份额的申购。

上述基金的投资范围包括